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6-117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方式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803 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恩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华梦阳先生、财务总监李玉玲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2,5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378.6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及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延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结果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调整后实际投入各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 额 (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 情况及投资额 (万元)
1	高校移动互联服务平台项目	10,825.18	10,800.00	9,018.25
2	职业教育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6,176.09	16,000.00	13,360.38
3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9,000.00
合计		39,001.27	38,800.00	31,378.63

此次调整是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做出，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的公告》。

此议案经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